解读《五华区关于开展政务服务“周三夜市”、

“周六晨办”工作方案》

为便于各街道办事处、区属各局办、各直属机构及各有关单位、社会公众更好地理解《五华区关于开展政务服务“周三夜市”、“周六晨办”工作方案》（以下简称《工作方案》）内容，切实抓好工作落实，现就《工作方案》出台背景和主要内容等解读如下：

一、出台背景

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印发《云南省优化营商环境办法》（下称《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办法》第四十一条明确已设立政务服务大厅的，本行政区域内各类政务服务事项（包括垂直管理部门的事项）统一进驻政务服务大厅办理，做到事项进驻到位、审批授权到位。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政务服务大厅，实行“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的工作模式，提供一站式服务，完善办事预约、全程帮办以及错时、延时服务等工作机制。依托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实行线上线下联办服务，推动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办法》共有七十条，已于8月1日起施行。

二、主要内容

《工作方案》主要是推行“周三夜市”、“周六晨办”服务，是进一步满足企业和群众需求的有力举措，也是五华区率先大力提升营商环境的决心。打造五华政策最优、成本最低、服务最好、办事最快的营商环境，提升政务服务能力和水平，为企业和群众提供多样化的服务模式，融合线上线下资源，开展延时、错时和预约服务，结合我区工作实际将在五华区区级政务服务中心实行政务服务“周三夜市”和“周六晨办”工作机制。

一是根据群众和企业需求以及事项办理的实际，实行政务服务“周三夜市”、“周六晨办”延时服务的受理事项主要包括：市场准入、税费申报与缴纳、社会保险、医疗保险、婚姻登记、生育收养、出入境证件受理与领取、居民身份证受理与领取等政务服务事项。

业务办理主要涉及区市场监管局、区税务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含社保局、就业局）、区医保局、区民政局、区卫生健康局、市公安五华分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城市管理局、区政务服务中心、区妇幼保健院等部门。

二是区政务服务中心大厅窗口，政务服务“周三夜市”、“周六晨办”延时服务时间规定为每周三17：00至20：30（法定节假日除外）、每周六9：00至12:00（法定节假日除外）。

三是政务服务“周三夜市”、“周六晨办”延时服务以预约为主，根据预约的情况，动态调整安排延时服务的窗口工作人员数量。每周三12：00之前可预约本周三17：00至20：30办理业务，每周五12：00之前可预约本周六上午9：00至12:00办理业务。

延时服务时间期间到达区政务服务中心窗口未预约的企业和群众也可当场办理。

四是企业和群众有在延时服务时间期间办理事项需求的，可通过网上预约、电话预约、现场预约。

三、主要特点

《工作方案》紧紧围绕优化营商环境“办事不求人”“审批不见面”“最多跑一次”“全程服务有保障”四个方面进行，持续在五华区优化营商环境方面，为打造政策最优、成本最低、服务最好、办事最快的营商环境，提升政务服务能力和水平，为企业和群众提供多样化的服务模式，融合线上线下资源，开展延时、错时和预约服务。同时，以建设辐射南亚东南亚营商环境高地为发展方向，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打造五华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为全力推进治理现代化，推动区域性国际中心城市建设迈上新台阶，推动政务服务延时可办、自助能办、网上通办，满足企业和群众多渠道、多形式、不间断办理政务服务需求，着力打造“全天候”政务服务平台，进一步提升五华政务服务效能和水平。

值得关注的是，《工作方案》将作为云南省首家开展“周三夜市”、“周六晨办”延时服务的部门，将省、市优化营商环境政务服务改革的决策部署运用于实际，并且紧盯北京、上海等一流城市经验做法，打造五华“延时服务”品牌，在全省推广使用，探索实行基层政务服务大厅周末服务制度也是政府工作报告中的一大亮点。